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6-050
债券代码：113610 证券简称：灵康转债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灵康转债” 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89，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9，214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41%。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67，400，000元“灵康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7，836，272股，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984%。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外尚未转股的“灵康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52，77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8.1472%。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0号文核准，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或“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公开发行了52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525，000，000元，期限6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2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25，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灵康转债”，债券代码“113610”。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灵康转债”自2021年6月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目前转股价格为5.50元/股。

（四）因“灵康转债”触发《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回售条款，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6月28日进行了回售，回售数量为2，048，260张，回售资金已于2024年7月3日发放。

（五）因“灵康转债” 触发《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回售条款，公司于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4月8日进行了回售，回售数量为10张，回售资金已于2025年4月11日发放。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灵康转债”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89，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9，214股， 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41%。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67，400，000元“灵康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7，836，272股，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984%。

截至2026年9月30日， 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外尚未转股的 “灵康转债” 金额为人民币252，77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8.1472%。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回购注销	变动后（2026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	-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12，331，165	29，214	-	712，360，379
总股本	712，331，165	29，214	-	712，360，379

四、其他

1、联系部门：证券部

2、电话：0893-7830999、0571-81103508

3、传真：0893-7830999、0571-81103508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26一04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9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858，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5%，最高成交价为10.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9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8，895，958.33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一回购股份》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安排，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688319 证券简称：欧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9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尚在上诉期内，判决尚未生效）。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本案被告、反诉原告。

●涉案金额：本诉涉案金额人民币2，088万元（包括违约金，不包括诉讼费等费 用）；反诉涉案金额为人民币970万元（包括违约金，不包括诉讼费等费用）

●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件处于上诉期内，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本案的最终诉讼结果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生效判决书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持续跟进案件进展并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5年12月，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材料。根据收到的法院文件显示，王建华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 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产品提成及违约金共计1，920万元， 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保全费用及其他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合理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2026年1月，公司针对该案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反诉状》，请求法院确认王建华与公司于2011年6月22日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于2013年3月1日解除；如无法确认解除时间，则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同时请求王建华向公司返还已经支付的合同价款80万元、支付违约金890万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律师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暨本公司提起反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公司提出反诉后，王建华于2026年1月向法院提交了《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诉讼总金额由1，920万元变更为2，088万元。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电子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5） 川01民初1326号】。

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王建华未按照约定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构成违约。根据现有证据不足以认定欧林公司未向王建华全额支付第1、2、3笔款项构成违约。王建华主张欧林公司未支付第4、5笔款项构成违约不成立。欧林公司因王建华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向本院主张解除案涉合同，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案涉合同于王建华收到欧林公司提交的反诉状副本之日（即2026年1月27日）解除。

一审法院判决如下：

1.王建华与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22日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于2026年1月27日解除；

2.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建华支付200万元；

3.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王建华向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100万元违约金；

4.驳回王建华的其他本诉请求；

5.驳回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反诉请求。

上述第2、3项品迭后，公司应向王建华支付100万元。

本诉案件受理费146，200元，由王建华负担123，400元，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22，800元，反诉案件受理费79，700元，减半收取计39，850元，由王建华负担25，000元，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14，850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件处于上诉期内，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本案的最终诉讼结果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生效判决书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持续跟进案件进展并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11 证券简称：金山办公 公告编号：2026-043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年6月26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26日~2027年6月25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万元~5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86，36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0%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4，979，322.1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05.71元/股~23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 （含）， 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2.1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29日、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30）、《金山办公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86，368股，占公司总股本464，013，435股的比例为0.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30.00元/股， 最低价为205.71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979，322.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44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2，5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08，23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4，686，251.46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76元/股~14.4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17.20元/股（含）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06）及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现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08，232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49%，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49元/股，最低价为10.7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686，251.4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83 证券简称：西安奕材 公告编号：2026-032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完成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重庆欣晖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欣晖”）
投资金额（万元）	3，000
投资进展情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仅持有重庆欣晖2.0157%股权，持股比例较低。当前重庆欣晖处于亏损状态，未来经营发展可能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及内部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上述因素将对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收益带来不确定性，投资收益存在不及预期的可能。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拓宽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布局，强化客户、产品协同，公司拟参与重庆欣晖B+轮融资（以下简称“本次投资”）。公司计划出资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与其他市场化投资机构共同参与本轮融资。

2026年5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事项。

2026年8月7日， 公司及其他市场化投资方与重庆欣晖完成了B+轮融资相关协议签署。根据相关协议内容，公司出资3，000万元，取得重庆欣晖2.0157%股权。

本次投资及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5月29日、2026年8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参与重庆欣晖B+轮融资最终实际出资3，000万元， 取得重庆欣晖2.0157%股权。近日，重庆欣晖B+轮融资已完成资金交割和工商变更登记。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在保障按计划推进公司扩产战略及主营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 不会影响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拓宽业务布局，促进产品协同，提升客户服务能力。

本次投资具有必要性和协同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原则，投资对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仅持有重庆欣晖2.0157%股权，持股比例较低。重庆欣晖尚处于亏损状态，未来经营发展可能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及内部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上述因素将对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收益带来不确定性，投资收益存在不及预期的可能。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6-062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券商收益凭证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 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利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公开发行600万张A股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017，670.96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3，982，329.0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20]6483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验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3）。

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17日， 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缩减原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资规模并进行延期，同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为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和“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变更及延期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浙江荣泰健康电器有限公司	35，172.49	35，172.49
2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阿而泰机器人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摩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00
4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上海幸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88.00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6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398.2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注1	2026年12月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入进度46.08%；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1.43%；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9.93%；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3.02%。（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188号浮动收益凭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95天	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80-5.32	否	是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188号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SSKF88
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凭证
结算货币：人民币
发行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日：2026年10月8日
起息日：2026年10月9日
期末观察日：2027年1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2027年1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末观察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
兑付日：2027年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到期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购买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95天
挂钩标的：SGE黄金9999（AU9999.SGE）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62	0
2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22	0
3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85.33	0
4	普通大额存单	8，800	8，800	202.40	0
5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38.08	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	10，000	273.86	0
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4.64	0
8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49.27	0
9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91.70	0
1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6.90	0
1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3.32	0
1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5.50	0
1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111.58	0
1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0	5，000	58.59	0
1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500	5，500	59.67	0
1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2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3	0
2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3.20	0
2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3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3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3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7.79	0
3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74.63	0
3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000	-	-	4，000
4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500	-	-	3，500
4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800	-	-	4，800
4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4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0	-	-	5，000
合计				1，495.89	38，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08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9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8，3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700.00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投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募投项目的实施。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5，000万元，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66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探索“药店+”融合新业态，打造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老百姓大药房”）新增长曲线，探索老百姓大药房新店型，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公司拟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共同出资设立的长沙坐标有限合伙企业成立项目公司湖南活力坐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510万元，持股比例51%，公司董事谭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苏世用、陈立山、冯诗倪及相关核心员工等人员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以货币出资490万元，持股比例49%。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但尚需办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等。

●过去12个月内，除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事项以外（详见2026年8月1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未与关联人谭坚、苏世用、陈立山、冯诗倪发生关联交易，亦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项目公司和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均尚未设立（具体企业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后续设立登记等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在未来实际经营中，项目公司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投资事项不达预期等风险。

一、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探索“药店+”融合新业态，打造公司新增长曲线，探索老百姓大药房新店型，核心围绕中青年亚健康客群精准拓新，以融合业态重塑传统药房用户心智，抢占“大健康商品集中销售渠道”的认知高地，实现从“治病买药”到“健康生活”的品牌认知升级。

为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公司计划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出资设立的长沙坐标有限合伙企业成立项目公司湖南活力坐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510万元，持股比例51%，公司董事谭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苏世用、陈立山、冯诗倪及核心员工等人员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出资490万元，持股比例49%。

公司董事谭坚、副总裁苏世用、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陈立山、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冯诗倪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谭坚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述交易事项。

过去12个月内，除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事项以外（详见2026年8月1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未与关联人谭坚、苏世用、陈立山、冯诗倪发生关联交易，亦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公司董事谭坚、副总裁苏世用、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陈立山、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冯诗倪均为中国国籍、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均无控制的核心企业。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类别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由公司与董事谭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苏世用、陈立山、冯诗倪及核心员工等人员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拟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均尚未设立。项目公司拟定企业名称为“湖南活力坐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康明，有限合伙企业拟定企业名称为长沙坐标有限合伙公司，具体企业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新设项目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出资方式
老百姓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00%	货币
长沙坐标有限合伙公司	490	49.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

长沙坐标有限合伙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出资方式
康明	343.00	70.00%	货币
钟舜华	39.20	8.00%	货币
苏世用	24.50	5.00%	货币
杨忠	39.20	8.00%	货币
谭坚	14.70	3.00%	货币
陈立山	14.70	3.00%	货币
冯诗倪	14.70	3.00%	货币
合计	490	100.00	-

注：合伙企业出资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管、核心员工等，其中谭坚为公司董事，苏世用为公司副总裁，陈立山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冯诗倪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其他股东不是公司关联人。

四、交易标的定价依据及定价合理性分析

交易各方依据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并按照项目公司的初始投资额比例确定各方的股权比例。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探索“药店+”融合新业态，打造老百姓大药房新增长曲线，探索老百姓大药房新店型，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公司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出资设立的长沙坐标有限合伙企业成立项目公司，该关联交易事项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本次交易涉及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公司的商业机会及竞业限制事项，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真审阅并核查有关资料，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体现了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谭坚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出资设立的长沙坐标有限合伙企业共同成立项目公司。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投资者交流活动会议纪（2026.9）

一、会议情况

（一）会议时间：2026年9月份

（二）会议形式：现场/线上会议

（三）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策略会/线上会议等

（四）参会人员：

1.公司参会人员：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冯诗倪
证券事务代表 刘遐迩
投资者关系经理 黄韵欣

2.机构参会人员：

来自中信证券、中金公司、中信建投、华创证券、招商证券、国泰海通证券、广发证券、光大证券、国盛证券、开源证券、平安证券、兴业证券、信达证券、中邮证券、华安证券、西南证券、国投证券、方正证券、国联民生证券、国金证券、天风证券、国海证券、浙商证券、东吴证券、东北证券、西部证券、中泰证券、中欧基金、南方基金、长城基金、兴银基金、新华资产、国泰基金、国海富兰克林、睿远基金、鹏华基金、前海开源、摩根大通、中信里昂、大和证券、HSBC、UBS、Barings、CPP Investment Board、CVC Capital Partners、First Seafront Fund、Allianz Global Investors、Arisaig Partners、Ascender Capital Limited、Catalyst Capital Limited、Millennium Partners Group、Overlook Partners Fund等57名投资者（排名不分先后）。

二、主要内容

投资者提问

问题1：怎么看待当前医药零售行业的发展趋势，如何看待龙头药店迎来拐点机会？

答：当前医药零售行业处在结构调整周期，医保监管趋严、行业出清分流重构，中小单体、合规能力偏弱的门店持续退出市场，体系能力更强的头部连锁有望打开长期增长空间。中康数据显示，全国药店总量由高点70.6万家回落，2026年二季度末降至66.5万家。随着低效门店出清，存量优质连锁门店迎来客流回归，行业店均服务人口有望持续回升。

政策层面，今年以来利好政策频出：商务部等九部门联合发布专项文件，明确药店社区“健康驿站”定位；国家药监局出台《处方药网络零售合规指南》，落实线上线下监管平权，重塑行业公平竞争秩序；国家《扩大消费“十五五”规划》明确支持药店建设健康驿站、加速数字化转型。系列政策层层递进，为零售药店服务升级、业态创新、价值重塑划定清晰路径，对行业龙头带来实质性、结构性的长期利好。

公司将依托全国网络布局、供应链、合规管控及数智化体系优势，积极抓住窗口调整期，持续深化“以顾客为中心”的全价值链转型改革，夯实经营根基、提升市场占有率。

问题2：2026年以来公司同店表现如何？主要驱动因素？

答：2026年以来，公司两年及以上老店的销售额同比增长趋势逐季向好。外因方面，受益于行业出清客流回归存量优质门店。内因聚焦四个方面：其一，公司持续优化门店运营，深入推进“关系型”门店转型，优化慢病管理服务，提升顾客满意度和进店频次；其二，营采商销层面聚焦一线，主抓重点品类增长，提升商品满足率和动销率水平；其三，迭代商品品类结构，大力引进健康器械等高毛利非药品种，强化自有品牌高性价比产品；其四，多渠道链接顾客，线上线下同步发展提客流、促进业绩增长。

问题3：公司此前发布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有什么考虑？对公司经营发展有什么好处？

答：限制性股票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是公司的中长期人才激励工具，用于稳定绑定核心骨干、压实经营责任，向市场传递管理层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

具体来看，一是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将核心管理、业务、AI数智化人才的个人利益与股东长期利益深度绑定；二是在当前业绩修复阶段凝聚团队，激发员工主观能动性，巩固业绩持续向好趋势；三是方案设置严格的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条件，强约束助力AI数智化转型、门店提质等重点战略推进，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问题4：公司今年分红情况怎样？

答：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保障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根据此前发布的《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将严格执行分红不低于归母净利润50%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已于2026年9月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派发现金红利2.28亿元，占上半年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50.96%。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现金分红、全力深耕主业提升经营业绩等方式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67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11日~2027年8月10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23.993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3%
累计已回购金额	4，162.3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55元/股~13.0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0日，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9月，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239，938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43%，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12.55元/股，最高价为13.0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2.3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239，9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43%，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12.55元/股，最高价为13.0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2.3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65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6日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谢子龙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探索“药店+”融合新业态，打造老百姓大药房新增长曲线，探索老百姓大药房新店型，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公司拟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共同出资设立的长沙坐标有限合伙企业成立项目公司湖南活力坐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510万元，持股比例51%，公司董事谭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苏世用、陈立山、冯诗倪及相关核心员工等人员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以货币出资490万元，持股比例49%。本次交易涉及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公司的商业机会及竞业限制事项，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谭坚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